

#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及独立意见

### 一、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职的原则，认真审核了相关资料，就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是根据公司与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续签的《综合服务框架协议》有关约定进行的合理预计，符合公司实际的运营和发展需要，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 二、关于《中国铁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职的原则，认真审核了相关资料，就《中国铁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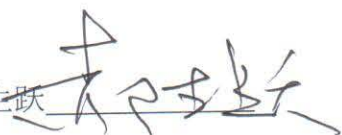
中国铁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是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依据有关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成员单位，提供金融财务服务。经营范围涵盖资金结算、存款、贷款、融资租赁、票据、贴现、财务顾问等，具备为公司提供金融财务服务的条件。

财务公司严格按照中国银保监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经营，内部控制制度健全，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权责明确、相互制衡，风险控制体系完善，经营业绩良好。经评估，未发现财务公司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及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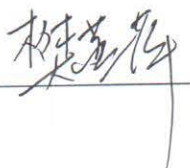
郝生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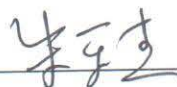
许光建



樊燕萍



朱玉杰



2024年4月11日